



【社会观察】

从来家坐坐到出去聚聚

□雨茂

在历史积淀深厚的中国社会,移风易俗是非常艰难的,有时甚至免不了流血牺牲,为什么聚会场所的改变没有掀起丝毫波澜?认真探究,也许是一件挺有意义的事。

大约最近十年来,亲戚朋友之间的聚会场所悄然发生改变,慢慢从家庭转向饭店、酒吧等社交场合。这种转变是不期而至的,人们似乎心照不宣地适应了千年习俗的剧变。在历史积淀深厚的中国社会,移风易俗是非常艰难的,有时甚至免不了流血牺牲,为什么聚会场所的改变没有掀起丝毫波澜?认真探究,也许是一件挺有意义的事。

在我们小时候,招待客人集中在春节,聚会地点总是在家里进行。一般提前两三天约定待客时间,给主人充足的准备时间。聚会按常例总是在中午进行,远一些的客人11点之前到,近一些的客人,在饭菜上桌之前,还得再去请一次。当时没有电话,只能口传,跑腿的工作照例由小孩来做。大人聚会,一般会带着孩子,所以家庭聚会也是孩子的盛会,大人坐大桌,小孩坐小桌,呼朋引伴,其乐融融。春节里,小孩最喜欢去别人家做客,因为能穿新衣服、新鞋,有压岁钱,能够不受拘束地吃零食、放鞭炮,正大光明地玩耍嬉戏,家长不会批评孩子不做作业,也不会呵斥苛责孩子。

大约进入本世纪以来,在家里聚会的情况逐渐减少了,朋友之间自不必说,即使亲戚之间,也愿意到饭店去,在家里待客反而显得小气,为什么会有这种变化呢?

前一段时间,一篇题为《我们为什么越来越不想让朋友来家里做客》的文章走红网络。文章最早发表在微信公众号,随后在春节前这个敏感的时间段被大量转发。

在资讯高度发达的当下社会,海量信息寂寂无名,为什么“不想让朋友来家里做客”的话题牵动了众人的心,让大家放慢脚步去阅读呢?这绝对是值得深思的问题。一般来说,一个话题要引起公众关注,要么具备足够的新闻价值,要么能在一个特殊的时间节点引发人们强烈共鸣,上述话题显然属于

后者。

在文章中,作者先回顾了小时候习以为常的串门做客往事,随后从三个方面论述了不想让朋友来家里做客的原因:一是从空间上讲,一门一户带来“家在居所意义上的私密化”;二是从时间上讲,无论是请人做客还是去别人家做客都要付出巨大的时间成本;三是从心理上讲,随着社会流动加速,朋友关系泛化,人们对朋友的要求已经从“求全”转向“求同”,以信息沟通为主,不再寻求对朋友的全面了解。我基本认同这三个观点,但有两点质疑:一是在偏远地区仍然存在着在家里招待朋友的习惯,为什么城里人可以不在家里招待,仅仅是“不想”这么简单吗?最根本的原因到底是什么?二是人们真的就不愿在家里待客,也不愿意去别人家做客吗?是否还存在别的更隐秘心理?

社会习俗的转变有文化教育水平提高的原因,也有经济加速发展的因素,后者的影响可能更大一些。从前的人们之所以在家里招待客人,一是受制于家庭的经济收入,二是受制于产业发展,尤其是餐饮服务发展的水平。前者决定了人们有没有能力购买服务,后者决定了人们可不可以购买服务。偏远地区的老百姓之所以还在家里待客,可能是受制于经济收入比较低、餐饮业不发达等因素。在相对发达的城市,人们的收入水平足以支付去酒吧、饭店、茶楼、咖啡厅等公共场所消费,同时,高度发达的餐饮服务业又提供了支撑这种消费的条件。从观念上讲,人们的消费心理已经慢慢从购买产品转到购买服务上来,如果还在家里招待客人,可能变得不合时宜。从投入与产出比上考虑,在家里招待客人,时间、精力成本付出极大,慢慢淡出习俗也是必然的。

另外,人们并不是真的不想在家里待客,不然为什么会怀念当年随便串

门做客的往事,追忆邻里、朋友之间温馨和睦的交往呢?人们可能心里想着回到从前,但时过境迁,根本就回不去了。央视有一个节目叫“回家吃饭”,激发了许多中国人关于家庭的美好回忆,于是纷纷回家与亲人团聚,为什么朋友之间就不行呢?问题还得回到从前,那时人们的收入普遍比较低,基本上是一种均贫状态,较少攀比心理,因为谁也好不到哪儿去。中国经济历经约四十年的高速发展后,人们普遍过上了衣食无忧的生活,但家庭收入差距也逐渐拉大,至少从房子、车子、家具、装饰等硬件设施上看,亲戚朋友之间差别很大。如果说家人之间不攀比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儿不嫌家贫嘛!但亲戚朋友之间真就不想攀比吗?说这句话的人是否觉得有些虚伪?在家庭条件相差比较大的情况下,富者不愿意露富,贫者不愿意示贫,再去亲戚朋友家或者请他们到自己家都可能带来尴尬,不如干脆去社交场所聚会,省时省力,彼此还不难堪,何乐而不为呢?

经济发展带来了收入的增长,促进了服务业的繁荣,文化、教育的发展又促成了人们观念的改变,推动了社会的进步,让人们在处理与朋友的交往方式上有了更多的选择。另外,网络的方便与快捷使人们足不出户就能畅通无阻地沟通交流,遑论在家里还是在外。认真探究就会发现:在家里待客,体现的是关爱与温馨,也是一种信任,未尝不可以成为一种选择;不在家里待客,体现的是尊重、理解别人的生活方式,不介入他人的私密空间,不给人带来尴尬,在给予主人更多时间的同时,也让客人更自由。其实,对于聚会,回归家庭也好,进入社交场合也罢,完全取决于人们的自愿,只要方便、高兴,聚会地点并不是问题。

(本文作者为江苏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

一直难忘10年前的那个大年初一,我们一家在纽约拜访两位华人文化名家的经历,至今铭刻在心。

2008年大年初一一大早,我们一家从波士顿乘坐大巴来到纽约的中国城,去拜访两位心仪已久的朋友。到达纽约时已是上午10点。一下汽车,马上听到熟悉的中国丝竹音乐,悠扬的《步步高》在大街上回荡,两支舞狮的队伍穿着传统服装伴随着铿锵的鼓点在街头腾挪跳跃。大街上往来的大都是华人面孔,偶尔出现几个白人面孔,华人们则大多说着粤语,看到此情此景,仿佛来到了中国南方某个发达的小城。而站在马路中间维护交通秩序的黑人警察提示你,这儿是美国纽约的中国城。

我们要去的第一站是拜访夏志清先生。夏先生住在纽约中央公园旁边的一座有百年历史的公寓里,公寓位于一个小山头上。

夏先生中等个头,头发已经白了,瘦长的脸,一双眼睛仍然很有神。他招呼我们坐下,然后就开始找东西,这儿翻一下,那儿翻一下。趁他找东西的空,我站起来仔细看了一下他的房间。房子宽敞,但算不上豪宅,靠墙是高大的书橱,里面摆满了书籍,房子中间摆放着一张大书桌,书桌上也堆放着书籍;此外,地上、椅子上随处可见摆放着各种书籍。那时已逾八十高龄的夏先生还在大量阅读,这实在令人钦佩。他低着头到处找东西,嘴里还在不停地小声念叨,我忍不住问他找什么,他说找眼镜,没有眼镜看不清东西。我看到书桌上的一本书下有一副眼镜,告诉他,他拿起来戴上,坐到沙发上,开始与我们交谈。

他问了我研究的领域、在美国的近况,然后就开始谈到古希腊的艺术。他思维敏捷、口若悬河,一打开话头,就不停地讲了起来,仿佛回到了讲台上。他是美国汉学界的泰斗,他的《中国现代小说史》在海内外的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界产生了很大影响。我问他对中国大陆翻译出版的《中国现代小说史》有何看法,他说这一版本删去了一些内容,这令他非常不满。部分学人对他的这部著作持有异议,有些人认为他是用美国自由主义的政治立场来评判中国现代作家作品,他对此并不认同。他说他是以文学的标准来研究中国现代小说史,并不是以政治作为标准来衡量评价作家作品。

他说他最欣赏的现代小说家有四位,即张爱玲、沈从文、钱钟书、张天翼,他甚至用“捧”这个词来表达他对这四个作家的态度。因为我读本科时毕业论文就是以张天翼为研究对象,当时阅读了张天翼的大量作品,我就问他,这四位作家中的前三位在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中国大陆学界也广受好评,但张天翼并没有得到同样的好评,这是为什么?他思考了一下,说他喜欢张天翼是因为他有自己独特的风格,他的讽刺小说写得非常好,但可惜的是,他写讽刺小说《华威先生》《包氏父子》之后就转而写其他类型的作品去了,浪费了他的讽刺才华。由此可见,在夏先生的内心里,他

确实是以文学、审美作为写作《中国现代小说史》的标准尺度,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完全没有政治的评判,因为文学与政治是密不可分的,尤其是在他写作《中国现代小说史》的那个年代。但如果把《中国现代小说史》与同时期大陆上所产生的同类作品比较一下即可发现,《中国现代小说史》的政治性因素相对较少,艺术审美是其主要因素,这也是它之所以能在汉学界产生如此大影响的一个主要原因。

聊了好长一会儿,王师母回来了。王师母进门跟我们打了招呼后,就开始忙活她的事情去了。夏先生问起我女儿上学的情况,并说现在年轻人整天上网,浪费了太多的时间。过了一会儿,师母过来叮嘱夏先生吃药。这才发现,他的书桌上除了堆放的书籍纸张之外,还放了许多白色的药瓶。来之前王德威先生叮嘱我们,夏先生年事已高,有心脏病,他又是个人来疯,朋友一来,他就高兴,心脏经常出问题,在他家不要呆太长时间。想到这,我就提议和他拍张合影,他高兴地拉着女儿的手坐在沙发上,照片上的他笑容满面、神采奕奕。

从夏先生家里出来时已是下午1点多,在中央公园看了一下,我们即去拜访著名作家赵淑侠女士。赵女士住在纽约的法拉盛,这是纽约市中的一个新的中国城,离夏先生的公寓较远。我们乘坐地铁,几经周转,终于找到了赵淑侠的家。到她家时,一轮红彤彤的太阳正悬挂在西边的楼顶上。

我之前曾拜读过赵淑侠的《我们的歌》《赛金花》等作品,并写过一篇关于《赛金花》的评论。她说她在网上读到过这篇评论,认为写得非常到位,她很喜欢。她说她的祖籍是东北,后来随父亲去了台湾,年轻时到欧洲留学,在瑞士居住多年,晚年来到了美国定居。她的先生祖籍是山东齐河,我称她是山东媳妇,她很高兴,说她一直没有机会到山东看看,为此而遗憾。

已经到了吃晚饭的时间,我们要告辞,赵淑侠坚持要请我们吃饭。她领着我们来到她家不远处的一家东北餐馆,老板娘操一口东北话,与赵淑侠很熟,一看就知道她是这儿的常客。她点了几个有东北特色的菜,我们边吃边聊,聊她当年在欧洲留学的生活,原来她早年是学艺术设计的,同时对文学创作非常感兴趣,后来便成了著名的作家;华人作家早年在欧洲默默无闻,她便组织在欧洲的华人作家成立了欧洲华人作家协会;她聊回大陆时的见闻与感受,一看她就是地道的东北人,一口东北话,滔滔不绝,娓娓动听……

拜访两位华人名家(一位是汉学界的学术泰斗,一位是华文文学界的著名作家),这是我为数不多的“追星”经历,对我而言不仅新鲜,而且很有纪念意义。在这个美国最大的都市里,也能感受到浓郁的春节文化,正是因为有了夏志清、赵淑侠这样一些富有开拓精神的华人,中华文化才得以在世界范围内传播。

(本文作者为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岁月留痕】

难忘那年在纽约过年

□吕周聚